

从丁口户口到人口

维舟

因而一部“人口发展史”势必是立足于当下,由此出发去梳理原有的文献材料。对比其他领域有助于我们理解这一点:中国传统上也没有“美术”这一概念,它本身就是近现代才移植进来的,因而虽然中国历来就有书法、绘画、雕刻等种种艺术形式,但一部“中国美术史”却需要以现代美术观念为框架,将早先的各种造型艺术概念、材料予以重组和整理。

在某种意义上,这甚至可说是时代错位,因为它难免要用现代概念为尺度来论述近代之前的社会现象。正因此,虽然中国是全世界人口记录最早(可追溯至西汉平帝元始二年,即公元2年),最持久的国家,但在1953年之前,中国没有现代意义上的人口普查,因为古代不仅缺乏这样的机制,关注的重心也未必是人口,甚至对“人口”本身的理解就很不一样。

古代中国所关注的,与其说是“人口”,不如说是“户”和“丁口”。因为“人口”虽然是一个群体概念(有户籍的居民总数),但潜在的却是指“个体的集合”,然而在现代社会中,个体尚未从家族等组织中脱离出来,社会的基本单元并不是个人,而是“户”——对国家治理来说,“户口”比“人口”要重要得多。

历代清查人户、编录户籍,其最初的动机是为了掌控全国人力资源,以确保“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财”的国家结构稳固完善。商鞅变法时,国力普查的13项措施中,人力资源竟占了8项之多,因为只

有在此基础上,才能整顿户籍、掌握兵源,在激烈的竞争中胜出。从行政的角度来看,全家男女皆录、老幼靡遗的户籍制度便于国家动员人力,理论上每个人都具有法律意义上的平等地位,但其调配、役使的基本单位仍然是“户”,所谓“编户齐民”。

中山大学历史学系教授刘志伟将这种王朝编户构成的社会称为“齐民社会”,这些人户按一定的组织形式编入一个层级化的管理体系中,为国家承担提供人力物力资源义务,“君主制的王权正统,资源控制和政治运作,都通过户籍制度的‘编户’系统存在和实现”。反过来也可以说,在各种天人祸面前,个人抵御风险的能力很低,他们同样需要依托家族的力量来承受各种外部压力。

在这样的国家体制下,“纳粮当差”的才是被记录在册的“民”,而那些虽然生活在中原土地上,但逃离到边疆、山林、沼泽中,不再承担赋役的人群,要么被看作是水浒英雄般的“寇盗”,要么被视为“化外”之“蛮”。明清时期的许多文献记载表明,那些山中也称作“瑶佬”的人群,其实“初本汉人”,只是由逃避州县赋役的编户之民。由于地方治理只记录编户之民,因而有时会出现一些看似奇怪的案例,如明代嘉靖二十一年(1542年)南雄府保昌、始兴两县竟然只有502丁。

这意味着,古代对“户口”的界定其实是有着深厚含义的。日本学者岩井茂树在《中国近世财政史

研究》一书中明确指出,“至唐代为止,为了确保国家所需的物资和劳动力,就必须首先以户为单位掌控人丁,再把掌控下的人丁编户造册,于是‘括户’即成为保证提供物资和劳动力的前提”,即便是明代的里甲制下,“无论是地主经营还是小农经营,户(也就是家)才是经营和所有的单位”。

直到明朝晚期,这种建立在直接控制编户基础上的贡赋体系才开始出现了松动和变化,其运作越来越依赖市场和货币手段。从“一条鞭法”到“摊丁入地”,产生了单纯向人丁课税的税项,一个越来越显著的变化,就是和徭役制度相捆绑的户等制取消,地丁银制度确立,各家各户不再是均等地承担劳役,而是根据资产确定负担能力,“编户”变成了“纳税人”,随之国家治理的关注重心也从“户口”转向了“丁口”。

中国人常说“人丁兴旺”,但这个“丁”并不等同于“一个成年男子”,而是有着特定意涵的。经济史学家梁方仲早就清楚地意识到,明代的户口数字并非实际人口,而是纳税单位;受此启发,史学家何棣更进一步指出,清初以降所说的“丁”其实也是一种与人口无关的纳税单位。康熙元年(1662年)广东全省人丁数为485976.605964丁,人丁数竟可用7位小数来表示,足见它并非实际人数,而是根据田赋额度折算的计税单位。

据《大清会典》:“凡民男曰丁,女曰口,未成丁亦曰口。”可见对当时的治理体系而言,“人口”是仅指

成年男性之外的民人,但只有“丁”才是真正被关注的重点,因为他们才承担着课征的税收。这是一个全新的变化:个人不再被传统的群体所定义,而成为一个个体,虽然当时还只有成年男子才具备这样的资格。这当然不是说女性、未成年人不被计入户口,只是意味着从国家治理的视角来看,他们不能算是一个具备完全行为能力的个体。

这并不只有中国如此。在欧洲的大部分地区,“家庭被认为是习惯上的和法律上的基本单元,家庭计划也被家庭成员视作共同资源”(《发明自由》),个人主义兴起于率先实现现代化的英国,这实非偶然。个人不再附属于家庭,而成为独立自主的社会最基本单元,无论其性别、血统、种族、宗教或任何其他群体身份,都具有同等的法定权利。显而易见,伴随着这一变动而来的,势必平等地对待每一个人,尊重其个人意愿和主体性。这也就是为什么现代人口普查直到18世纪才出现,因为在此之前,人们尚未发展出这样的概念。

经历了近代的结构重组,作为社会均质的基本单元的“人口”概念这才应运而生:任何人,不分性别、年龄,都在法律上被计为一个人。只有当个人从原先的宗法社会组织中挣脱出来之后,他们才有可能被承认为社会的基本单元。乍看起来,这个变动平无奇,以至于其重要意义经常为人所忽视,但实际上,这意味着中国终于脱胎换骨成为一个现代国家。

对典籍的另一种解读

曲宏

理解这本书是有难度的。《鸱回头》是对《论语》《老子》《庄子》的书评,但作者刀尔登跳出了几千年的释义森林,以现代思维,直接与经典对话。他观点的锋利让我折服。刀尔登对经典的评判有独特思考,他像刀斧手一样,尽可能一点一点梳理缠绕在原著上层层附着的枝蔓,还原典籍的本意,从而回归到“伴随历史感的个人阅读”。

《鸱回头》的书名是别有深意的。鸱即纸鸢,也就是风筝。作者借用古诗中“若使纸鸢愁样重,也应难上最高头”一句,寓意风筝飞得再高,也离不开脚下的线。孔子、老子、庄子的典籍永远脱离了文本本身的意义,脱离不了当时的历史环境。他们即使再高明,也不会为他们身后多少年的问题提供解决方案。所以,作者建议孩子在小时候接触这些典籍的原

始文本,建议以轻松闲适的态度去读《论语》,大概都出于这样的考虑吧。

贯穿全书的一个努力,就是还原典籍的本意。作者尖锐批评典籍接受史中的种种荒谬,那些曲解、雕琢、附会等,像樊篱一样,罩住了原著的本意。

《论语》是一部断章,记录简略,也没有记录当时的具体情境,这给后世引申意义提供了广阔空间。在孔子言论渗透到日常生活的过程中,在后世一轮又一轮的释义中,孔子的言论或变得模糊,或变得尖刻,总之在不断地变形,有的本来谱到了无中生非的程度,最后失去了本来面貌。比如“子见南子”,南子是春秋时期卫灵公夫人,比较轻狂。西汉经学家孔安国如此解读:孔子见她,是想劝说卫灵公行此道。西晋缪播的解释又做了拔高:孔子是牺牲小我,拯救众生,见南子乃义不容

辞。一次普通的见面,倒有些大义凛然的味道了。这还没完,到北宋时,刘敞又把这件事抬到礼仪的高度,不见都不循礼法了。刘敞说,孔子见小君,是遵守礼法,不得不见。小君即国君的夫人,这里指南子。其实,这就是瞎编了,古代礼仪中何曾有此礼呢!2000多年里,《论语》遭遇了什么?无数的生物来这里生根、成长、繁衍、传播,除了数不清种类的草木,还有青蛙、兔子、猫头鹰和蛇。所有这些生命,都宣称是孔子的嫡系后代。这些生物互相依存,互相厮杀。那片茂密的森林,不是泥沼,就是藤蔓,让人寸步难行。而这书就是为读者提供了另外一种解读。

任何传统的,都是当代的。贯穿全书的是作者的现代思维,把不相关的话串在了一起,形成其内在的逻辑和思想的力量。作者不盲从古人,对这些经典进行

了解独到的评判。他认为,超出文本的“意思”是不存在的。他引用刘文典的话说,要谈《庄子》,只有与庄周本人对话,也是这个意思。苏轼曾在《庄子祠堂记》中说,庄子其实是暗中拥护孔子的,对孔子的批判是表面文章,其实一直在帮孔子说话。这显然不是事实,不是庄子阴助孔子,却是苏轼在阴助庄子。作者是真理解庄子的人。他认为,庄子是一位有哲人气质的幻想家,是热烈而愤怒的。他谈世务冷若冰霜,谈幻象眉飞色舞。他畅快活在自己的梦境里,那是可以任意翱翔的精神宇宙,但他的本意真是这样吗?正像作者所说,庄子若能真出世,还用那么气呼呼地写文章吗?如果不是真正读懂庄子的人,怎能说出这样精辟的话!

读罢这本小书,有许多东西不会迅速消化。多读几遍,才能品出书中真味。

了不起的女性写作什么样

苏妮娜

近有韩国电影《82年出生的金智英》。而小说中也有同样精准的同类型作品,例如,英国作家、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多丽丝·莱辛的短篇《到十九号房间去》。

简单地复述一下《到十九号房间去》:一对中产阶层高知夫妇,合力经营起了一份人人艳羡的生活:良好的教育背景、体面的职业,4个孩子的家庭,带白色花园的大房子,时不时地聚会和出国度假,等等,总之就是足可以放在售楼处样板间里展出的完美生活:明亮、富丽、时髦、实用,既有亲情的温暖又有良性运转的动力。

作为家庭核心的夫妇俩马修与苏珊,个人素养极高,彼此珍视,没有失去对彼此的吸引力,几乎是完美人设。然而,最大的问题出在已经在家哺育孩子10年以上的女主人苏珊身上,她从第一次怀孕那一天起,一直苦等最小的双胞胎孩子上了小学,也就是“脱了手”,觉得自己签给孩子的“卖身契”已经差不多该到期了,这时,她发现仍然没有“赎回”自己的可能。她做了各种尝试和努力,还是无法从“母亲”“主妇”的身份中剥离出一个平等的空间。最后,她靠着每周从丈夫手里要来的可怜兮兮的5英镑,换取一个郊区小破宾馆寒酸的单间“十九号房间”中几个上午的绝对孤独。为了维持这个状况,她还谎称自己外遇,蹑脚地虚构了一个情夫出来。结果这个地方终于被丈夫追踪到了,她独立享有一点孤雏的愿望终于破灭了,只好选择自杀。

这篇小说写出了精神事件,也可以说是一种疯狂的执念:人们无法享有也无法找到一个完整隔离于外界的空间,就拼凑不出来一个完整的自我;小说也写出了与这强大的执念不相称的执

行力:可怜的苏珊,在她的行动与愿望之间,永远隔着一道对抗的力量。她使出浑身解数,也无非是去邻近的街区租了一个房间而已。她最大的反抗,无非是拥有一室的独处而已。这房间的寒酸与她拥有的花园洋房的气氛无法相比,却是她最后的安宁之所,一旦这个地方也被找到,她竟然再无别的地方可去。唯有死亡能一次性带给她那种奢侈的孤独。

作为多丽丝·莱辛最著名的小说,这故事引起的反响是多种多样的,但都围绕着——是否家庭的簇拥和社会身份的失落造成了女性精神毁灭的悲剧。所谓“人生赢家”的生活模式哪里出了错,怎么就有这么大的杀伤力,以至于前半截人生努力追求的,却是后半截生活中不顾一切要逃离的。甚至,苏珊是否进入了抑郁的症状,那么小说的意义就在于为心理学提供了病例。与艾丽斯·门罗的《逃离》相比,人们更能理解,“共情”后边那个女人——一个女人没受过多高的教育,不具备独立谋生的能力,早早嫁了一个男人却又有时不时被冷暴力的迹象。那么这种处境下,任谁都是要逃离的。可是,苏珊,苏珊是一个不好统一解答的谜题。它围绕着一个终极问题,而不仅仅是女性的问题:人们对精神上的自由有多渴望,以及愿意为之付出多大的代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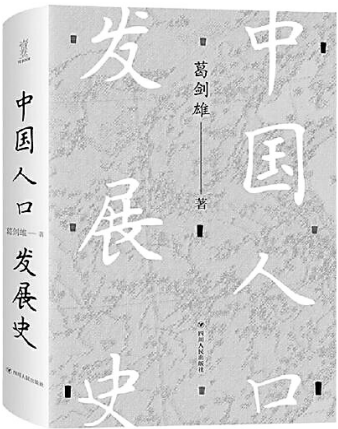
在这个略长的短篇中,也包括在这本同名短篇小说集所收录的多个篇什当中,多丽丝·莱辛贡献出了一种高级的小说技艺——现实主义最基本也最深湛的写实功力。它包括两部分:在人性的极幽微处所做的细致观察力与饱满而节制的表现力。她对从看上去的“正常”“健康”到渐渐进入轻

微病态这个阶段的把握,精准到了令人毛骨悚然的程度。在我记忆中上一次被如此震撼,大概还是上大学之前读到张爱玲《金锁记》的时候。两位女作家都写出了“一步一步,通往没有光的所在”,那种看似十分平静的疯狂。这对人性的表现力堪称高清——是啊,在我看来,同样都叫作“现实主义”或者叫“写实”,但成色是不一样的。有的人只能叫“标清”,而这两位可以叫“高清”,就是连蝴蝶腿上的毛毛都给交代清楚的那种呈现力。但是一个人拥有这样的表现力,她却丝毫不滥用。作者叙述的语调一直是节制的、舒缓自如的,而且,她的叙事语调还在不引人注意之处时常发生变奏,一个隐性的声音,经常发生女主人公愤怒、怨恨、申诉之际,冷静地插入,代表着她的智性在行使判断:这没什么。例如:面对丈夫的风流迹象,“没有必要使用‘不忠’‘原谅’和其余这些张牙舞爪的词语;智力是不允许使用这些词语。智力也禁止争吵、生闷气、发火、疏远的沉默、指责和眼泪。最重要的是,智力禁止眼泪”。

在这儿,智识者的控调俨然成了一个单独的角色,对行为加以监控——这给我一个提示,一个线索,这也许是苏珊精神毁灭的一个原因:她的智性太强大了,行使自我监管的任务太尽职尽责了,她的智性代表外界的要求(按照所有女性身份需要承受的那样)对她发号施令。她能躲过孩子们,躲过家务事,但她躲不过智性的凶卒。也许只有在十九号这个肮脏的小房间,与女性职责一并跳出来的智性能安静下来。

多丽丝·莱辛写出她的代表

作《金色笔记》是1962年,直到45年之后,2007年,因《金色笔记》的成就获诺贝尔文学奖,其时她已经88岁。作为作家,她不能说是晚熟,只不过巨大的声名来得晚——晚熟的不是作家,是读者以及评论者。在获得诺奖之前,她有漫长的写作生涯,她的一批十分优秀的中短篇小说,也包括《到十九号房间去》上下两册所收录的这些有趣的篇目,就是这期间创作的。她的短篇系列与专攻短篇的艾丽斯·门罗比较毫不逊色,犹有过之。她曾被誉为继弗吉尼亚·伍尔夫之后最出色的女性主义作家——也许是因为《到十九号房间去》接过了伍尔夫关于“女人要有一间自己的房间”的话题,但是莱辛自己并不同意“女性主义”这个说法。确乎如此,在我的理解当中,一个作家,如果要够博大、够慈悲、活得够长久、摄入笔下的众生更多的话,她是不应该也不必服从于某一类命名的,这不仅仅是因为从题材上说,她的写作溢出了写女性的题材;即便是在写女性的这些尤为精妙的作品中,她指向的也是人类作为一个整体所关心的东西:我们的精神处境如何,我们的心灵是否安好——当然,这不是生存安全的问题,也不是那些关于如何解决饥饿和苦难的文学所关心的问题,而是高一个层面的问题。但我觉得,随着阅读人群受教育程度越来越高,这样的话题其实越来越重要,而女性故事只是用来聚焦这种生命意识的方式,而不是终极目标。所以,还是诺奖颁奖词说得有理:“莱辛和伟大的十九世纪的叙事传统相连”,“她提出了我们如何活着、为何活着这些永恒的问题”——在我看来,了不起的女性写作,就应该就是这个样子。



如今,中国人对每10年一次的人口普查早已习以为常,但很少人意识到,这其实是一项现代发明。全世界第一个实施定期人口普查的国家是北欧的瑞典(1749年),因为只有有人口统计学和现代治理技术的基础上,这才能成为必要和现实,换言之,人口普查本身就标志着这个国家的现代化管理水平。

在翻开这本《中国人口发展史》之前,明确这一点相当关键。自从本书1991年问世以来,它早已是中国人口史教科书般的经典著作,对历代人口的构成、分布、迁移,都有清晰的全景式阐述,值得一读再读。我也是这次重读,才意识到一个以往未曾注意的问题:既然人口问题如此重要,那为什么才有人写出这样一本专著?

答案恐怕是:我们现在所理解的“人口”本身就是一个现代概念,

■ 书局

阅读,在清冷的日子

丁春凌

总有人问我,挑拣书的标准是什么?有意思。因为,除了书的趣味性,真没啥固定的尺。问的人不依不饶,我被挤到墙角,只能说,我是带着偏见选出自己的偏好!行不?还有,这里的有意思,专指思想方法上的。

■ 文城

余华的这本小说读起来很爽,没有看《活着》时那种欲哭无泪的痛。小说从一个来历不明的北方单身汉林福福起笔,为了寻找妻子小美,他抱着女儿一路南行,追踪到一个叫文城的地方。此间,军阀混战、匪祸泛滥的时代背景被牵引出来。小说中,你可以看到清末民初时期南方市镇上的小人物,以及这些人在时代洪流中被裹挟着的选择。

故事里面刻有一票好人,好到浑身上下溜光水滑,一个没有,知恩图报,情深义重,跟我们小时候看过的露天电影里的人物似的,只有一个大反派土匪张一斧,最后,这个恶人,死了。好人不一定会有好报,但坏人一定会受到惩罚?合上书,我心下生疑,余华这么写,是不是神剧看多了?

另外,余华在讲故事时,刻意写了一些极其暴力血腥的场面,让我想起昆汀·塔伦蒂诺的电影《杀死比尔》和《被解救的姜戈》,生理不适。纯文学顶流的余华,不是想转型网络文学吧?

■ 弃猫:当我谈起父亲时

《挪威的森林》《海边的卡夫卡》《且听风吟》,村上春树这几本书我都看过,好多年前了。记忆中,三本小书几乎一笔没提到过父亲,怪怪的。

看完《弃猫:当我谈起父亲时》,我明白了——村上春树的父亲参与过侵华战争。因为这段沉重的过往,村上春树20年和父亲处于断交状态。他认定自己的血液里流着历史的原罪,拒绝吃中国菜,放弃生孩子,他担心侵犯的基因会传给下一代,让孩子重复自己已经受过的痛苦。父子两个一直沉默着,直到村上的父亲撒手人寰。排排不等于问题得到了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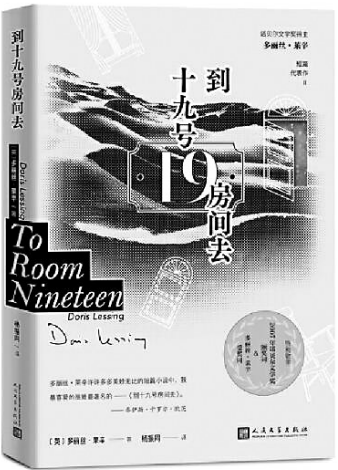
绕不开,不如就直面。在《弃猫》里,带着心理阴影的村上春树终于写父亲了,他将自己和父亲漫长的隔阂、决裂与和解转译成了平静的讲述,诚心面对父亲村上千秋曾经的罪恶。

想说的是,村上春树写的虽然是父亲的故事、村上家族的历史,这段历史不也是世界的一部分吗?在村上春树的絮语中,你可以看到纠缠了他半生的痛苦,也可以看到战争的残酷,个体的进退失据。

■ 我与兰登书屋

这是一本回忆录,我是因为兰登书名才买了这本书的。美国兰登书屋创始人贝内特·瑟夫是个好玩的人,我喜欢他,不光是他有才华,他还是个风趣机智的人。这本书,由瑟夫的妻子和兰登书屋总编辑根据瑟夫的日记、笔记、剪贴本以及为哥伦比亚大学所做的口述史汇编而成。书从瑟夫的童年说起,写瑟夫荒唐的大学生活、毕业后在华尔街的打工生涯,乃至一脚跌进出版业、在利弗莱特出版社积累人脉和工作经历的一些大大小小的事儿。那些看似没啥关联的生活经历,和瑟夫日后创立兰登书屋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回忆录里涉及瑟夫和奥尼尔、福克纳、乔伊斯、菲茨杰拉德、斯坦贝克等很多作家。那些作家的轶事一把一把的,无论遇上多好笑、脾气咋古怪的作者,瑟夫都能一边嘴里说着自己要晕倒了,一边应付自如。

这个老头儿,情商智商真是双高啊。放下书,我想到前一段去世的沈昌文。如果想了解美国现代出版业的风云际会,趣闻八卦,这本书可以为你开扇窗。



近年来,女性意识抬头,某种程度上,北大教授戴锦华与清华大学副教授孟悦所呼吁的“浮出历史地表”的历史进程在持续地行进,关于女性生存的银幕表达、艺术创作日渐增多,“浮出”于社会的显性意识层面。

在这个持续的进程中,人们才发现女性在日常生活中近乎淹没无声的痛苦是如此普遍,其需要关注的侧面又是如此丰富,唯有真正慈悲的心肠和细腻的笔触,才能偶尔抵达。与那些女性遭遇被拐卖、被虐杀、被霸凌、被压榨的题材相比,知识女性杯水微澜式的精神世界的痛苦似乎是轻微的,最易于被冠以“矫情”“作妖”之类的“一言”以蔽之。但是好的作品就好像在这近似无事之处写出了悲剧的起源,写出辗转反侧,终而将人的精神意志彻底吞噬的心灵黑暗之处。有时候我想,这才是大艺术家的派头,既慈悲为怀又心狠手辣。这类作品,远有费穆1948年拍摄的《小城之春》,

